

# 2021 级先进机械能源材料类分流方案

## 一、分流工作组

组 长：机械工程学院院长

副组长：机械工程学院书记、能源与环境学院院长和书记、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院长和书记

成 员：大类内各学院教学副院长和副书记

秘 书：大类内各学院教务助理、教学秘书、辅导员

## 二、分流计划与分流时间

大类名称	报到人数	专业名称	专业分流人数比例	直接录取进入专业或小类人数	分流时间
先进机械能源材料类	510	机械工程	34.11%		第一学年结束
		能源与动力工程	21.54%		
		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	6.10%		
		核工程与核技术	5.39%		
		新能源科学与工程	5.39%		
		环境工程	7.18%	含 2 人直接进入该专业	
		材料科学与工程	20.29%		

### 备注：

- 1、 大类内民族特招生、高水平运动员、国家专项、高校专项、港澳台侨等五类学生的专业分流,分别依据其到规定的专业分流时间点获得的综合评测成绩、按大类内各学院分流人数比例分流至相关学院。
- 2、 上表中报到大类人数为 2021 级新生（包括民族特招生、高水平运动员、国家专项、高校专项、港澳台侨学生等五类学生，不包括入校后二次选拔进入未来技术班学生）及 2020 级保留入学资格未参与专业分流的学生。报到人数仅供分流参考，非实际分流人数。

### 三、纳入平均学分绩点计算的课程名称及学分数(不含暑期学校课程)

课程编号	课程名称	学分数
B85M0020	军训	2
B07M1070	高等数学 I	6
B07M2040	线性代数	4
B15M0030	中国近现代史纲要	3
B15M0070	形势与政策(1)	0.25
B18M0010	体育 I	0.5
BG1L0050	程序设计与算法语言 I(非电类)	2
B17M0010	大学英语 II	依据英语分级考试,按2级、3级、4级起点组选4学分
B17M0020	大学英语 III	
B17M0030	大学英语 IV	
B17M0040	大学英语高级课程 1	
B07M1080	高等数学 II	6
B10M0240	大学物理 (B) I	3
B10M0140	大学物理实验(理工)I	1
B15M0190	思想道德与法治	3
B15M0060	军事理论	2
B15M0080	形势与政策(2)	0.25
B18M0020	体育 II	0.5
BG1L0060	程序设计与算法语言 II(非电类)	1.5

备注：绩点计算时，请按以上所列课程为准。

### 四、综合评价办法和排名原则

要求：综合测评成绩=课程成绩（首修平均学分绩点对应的成绩）+加分成绩（可包括所获奖励、荣誉、参加竞赛、项目、担任校院干部情况等，具体由各大类/学院自定）。

综合测评成绩=课程成绩\*A+奖励荣誉\*B+竞赛项目\*C+综合能力\*D

A=95%；B=0%；C=5%；D=0%（其中A≥80%）

综合评价计算细则见附件。

附：综合评价计算细则

综合评价最终成绩=纳入平均学分绩点计算的课程首修平均分成绩(百分制)×95%+竞赛项目(百分制)×5%。

作为主力成员参加与学业相关的国内学科竞赛，给予获奖项目组计分，竞赛获奖等级与基本分数见表 1。由中国高等教育学会《高校竞赛评估与管理体研究》在专业分流当年最新认定的学科竞赛，计分为基本分数×1.0；由东南大学教务处认可的学科竞赛，计分为基本分数×0.5。

表 1 竞赛获奖等级与基本分数

比赛获奖	特等奖	一等奖	二等奖	三等奖
国际级	50	45	35	25
国家级	45	35	25	15
省级	35	25	15	10
校级	10	5	0	0

说明：

✧ 竞赛为团体赛时：

2 人：第 1 名 60%，第 2 名 40%；

3 人：第 1 名 50%，第 2 名 30%，第 3 名 20%；

4 人：第 1 名 40%，第 2 名 30%，第 3 名 20%，第 4 名 10%；

5 人以上：第 1 名 40%，第 2 名 30%，第 3 名 20%，第 4 名以后人数平分 10%。

✧ 加分可累计，最高计 100 分。

✧ 竞赛项目获奖截止日期为 2022 年 7 月 3 日。